

# 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工程服务采购-监理服务公开比质比价公告

## 1. 采购条件和方法

### 1.1 采购条件

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工程服务采购(编号：gkbz2024031100015)已具备采购条件，经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 1.2 采购方法

公开比质比价

##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工程服务采购-监理服务	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工程服务采购-监理服务	1	项

项目计划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施工质量安全要求如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其他：（1）监理年度工程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00万元，监理服务采购预算（合同支付上限）99万元，各供应商进行费率报价，报价费率最高限价为3.3%。

（2）设计年度工程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500万元，设计服务采购预算（合同支付上限）98万元，各供应商进行费率报价，报价费率最高限价为4%。

（3）兼投不兼中原则：允许兼投不允许兼中，如供应商在包1被推举为第一次成交候选人，则该供应商在包2价格部分为0分。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非港澳台）注册、非外资投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实体。（提供营业执照）

（2）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电力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项目负责人不得有在监工程（提供承诺书）且为供应商企业在职正式职工（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3年8月-2024年1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企业成立不满6个月则提供成立时间以来的社保缴费证明）。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2022年度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如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书面声明材料）

（5）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缴纳社保的证明；如根据国家规定无需纳税或缴纳社保，应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并提供相关法律法规依

据)

- (6) 供应商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近两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提供承诺)
- (7) 供应商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无论是否提供网站截图, 以评审现场“信用中国”查询结果为准)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不允许分包、转包。
- (9)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关系。
- (3)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 ④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 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 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响应文件, 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 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 4.1 获取时间

从2024-03-26 18:00:00起至2024-04-02 17:00:00止(北京时间)

###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采购文件, 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 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采购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采购文件, 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 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采购文件及响应。

### 4.3 交纳采购文件本费

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工程服务采购-监理服务文件费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 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04-11 09:00:00(北京时间)。

###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响应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 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响应文件盖章密封提

交；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响应；否则将无法响应。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响应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采购信息的官方媒介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 8. 其他补充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代理本次项目，纸质采购文件请已报名的供应商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报名参与项目并上传文件购买汇款凭证、报名表、营业执照及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文件下载）

采购文件购买汇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3110730022208816692

（汇款单上须注明：项目编号、汇款用途）

报名表

参加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手机）：

邮箱：

专票开票信息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发票邮寄地址：

发票接收人：

发票接收人电话：

纸质版响应文件请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顺丰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魏经理 17310485965。

###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融通农业发展（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178、180号

联系人：于经理

电 话：15801496704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联系人：宋经理、生经理

电话：17310485965